

华创证券

关于湖北和韵文化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华创证券作为湖北和韵文化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韵文化”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现场核查及公开信息查询，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截至本风险提示性公告之日，公司未按期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2017 年年度报告、2018 年半年度报告、2018 年年度报告及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4.5.1 条第（三）款之规定，“4.5.1 挂牌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终止其股票挂牌：（三）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者半年度报告的，自期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年度报告或半年度报告”。

和韵文化因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5 月 2 日起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目前申请终止挂牌事项正处于审核过程中。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

行)》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至少每 10 个转让日披露一次未能复牌的原因和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由于和韵文化未能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华创证券已多次公告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湖北和韵文化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提示了相关风险,但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经营处于停滞状态,无法联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等人,无法正常召开董事会,公司未指定相关人员负责信息披露工作,不能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8 年 4 月 10 日至 2018 年 4 月 11 日,和韵文化、和韵文化时任董事长徐和贵、和韵文化时任财务总监邹义社因涉嫌违反相关证券法律法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和韵文化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湖北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中国证监会于 2019 年 10 月 9 日在其官方网站披露了《湖北证监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19]3 号》。

截至 2019 年 11 月 11 日,主办券商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公开信息查询获悉,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和贵与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周光武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不能履行正常信息披露义务,多次不披露定期报告,股票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终止挂牌的风险。

和韵文化时任董事长徐和贵、和韵文化时任总经理周光武、和韵文化时任财务总监邹义社及和韵文化时任董事会秘书董斐飞等人未能正常履行其岗位职责,对公司信息披露构成实质障碍。公司现处于停业状态,短期内无自主恢复经营的迹象。

和韵文化、和韵文化时任董事长徐和贵、和韵文化时任财务总监邹义社因涉嫌违反相关证券法律法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声誉造成不利影响。

和韵文化、和韵文化时任董事长徐和贵、和韵文化时任总经理周光武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将对公司财务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现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发布本风险提示性公告。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方式：

联系人：杨建平

联系邮箱：yangjianping@hczq.com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和韵文化执行信息公开网相关查询》
- 2、《和韵文化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
- 3、《裁判文书网查询》
- 4、《湖北证监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19]3号》

华创证券

2019年11月15日